**特别提示**

请各教研室主任加强试卷管理工作，并将相关要求传达本教研室阅卷老师，详见《南京电大开放教育阅卷工作规定》。

**特别注意要求，提醒如下：**   
1.阅卷教师不得拍摄试卷；不得让媒体或无关人员拍摄试卷。  
2.与阅卷无关人员不得进入阅卷教室；不得将试卷传给无关人员。  
3.阅卷必须在指定地点进行，不允许将试卷带出指定的阅卷地点。  
4.阅卷只能集中进行，不得一人一地单独阅卷；人不离卷，卷不

离人。

5.凡当天未阅完的试卷，应送回考试中心暂存，不得自行保管；

阅卷结束，应及时将试卷退还考试中心，并办理退还手续。